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厅

## 文件

签发人：吕志勇  
胡艳桢

新震防发〔2020〕32号

### 关于重新认定自治区防震减灾 示范学校的通知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防震减灾工作主管部门、教育局，各地、州、市防震减灾工作主管部门、教育局：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和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要论述，发挥防震减灾示范学校辐射带动作用，根据《关于开展2019年度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和科普示范学校认定工作的通知》（中震防函〔2019〕12号）要求，自治区地震

局、教育厅对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命名的自治区防震减灾示范学校开展清理规范，对以下 28 所符合自治区级防震减灾示范学校认定标准的学校进行重新认定。

被命名的自治区防震减灾示范学校要充分发挥科学教育作用，大力开展防震减灾科普教育活动，增强广大师生的防震减灾意识和自觉性，提高地震灾害防御和自救互救能力，鼓励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和支持防震减灾工作。

附件：2020 年自治区防震减灾示范学校名单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教育厅

2020 年 7 月 14 日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 附件

# 2020 年自治区防震减灾示范学校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28 所)

## 一、乌鲁木齐市 (8 个)

乌鲁木齐市第九中学  
乌鲁木齐市第十五小学  
乌鲁木齐市第七十四中学  
乌鲁木齐市第七十五小学  
乌鲁木齐市第八十中学  
乌鲁木齐市第 108 中学  
乌鲁木齐县水西沟中学  
乌鲁木齐县第一中学

## 二、昌吉回族自治州 (5 个)

昌吉市第四中学  
阜康市第一小学  
吉木萨尔县第二小学  
木垒县第三小学  
奇台县第三小学

## 三、克拉玛依 (3 个)

克拉玛依第十六小学

克拉玛依市独山子第六小学  
克拉玛依市独山子第一小学

#### 四、伊犁哈萨克自治州（3个）

霍城县江苏中学  
尼勒克县第二中学  
昭苏县团结小学

#### 五、阿克苏地区（3个）

库车县第二中学  
沙雅县嘉兴第一实验小学  
温宿县第二小学

#### 六、吐鲁番地区（1个）

托克逊县第一小学

#### 七、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4个）

和硕县第二中学  
库尔勒市第八小学  
尉犁县第一小学  
尉犁县第一中学

#### 八、哈密地区（1个）

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第一中学